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邢自然提案字〔2024〕1号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对政协邢台市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第805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靳莉琰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强化耕地保护责任落实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为扎实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我市推动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地落实，始终把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作为最优先序，扎实推进流出耕地有序恢复，牢守我市耕地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坚持高位推动。邢台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全市耕地保护工作专题调度会，安排部署耕地保护及流出问题整改工作，成立邢台市耕地保护工作领导小组，我局印发了《关于做好全市2024年耕地保护工作的十条措施》，明确2024年耕地保护工作重要举措。指导各县（市、区）清单台账，细化工作任



务，明确问题整改标准，提前组织安排耕地预流出问题摸排整改，梳理排查与整改同步进行，做到早发现、早整改、早销号，提前将耕地流出问题扼杀在萌芽，切实维护群众利益。

（二）强化各级协同。坚持上下联动、密切配合，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积极协调农业农村、林业等部门，组织开展全市遏制耕地“非农化”行为、防止基本农田“非粮化”排查整治，成立联合督导组，对排查情况进行实地督导，盯办问题整改到位。推进耕地保护责任落实与行业部门项目谋划建设的工作衔接，坚决遏制行业领域新增违法占地问题。强化自然资源系统内部科室协同联动，对于“非耕地”问题，坚持分类施策，妥善有效处置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确保耕地保护工作高标准，出实效。

（三）健全各项机制。一是本系统县、乡、村三级网格管理机制。市局领导班子成员、科室负责人分包县，各县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包乡镇，工作人员分包村，重点督促基层整改主体责任落实。二是“1+3+20”督导机制。“1”是市政府专项督查；“3”是成立政策解读组、暗访拍摄组、室组地联动组；“20”是成立20个驻县督导组，对耕地恢复整改进行跟踪督促指导。三是通报调度机制。对重点工作实行周通报，月调度，每周通报县级党委政府，每月专报到市委、市政府。市委市政府、市局主要领导开展专项调度，向落后县党委、政府发督办函。四是奖惩机制。对按时完成整改任务的，自然资源领域评先评优方面重点倾斜。对整改进度缓慢、敷衍塞责、虚假整改、损害群众权益，引发负面舆情的通过专题片曝光、区域限批、室组地联动追责问责等方



式，倒逼问题整改。

（四）强化宣传培训。全面加强乡镇、街道执法改革的指导监督，做好执法人员培训工作，让执法人员学好业务、用好政策、管好土地，确保下放的行政处罚事项接得住、管得好。一是自2022年以来，我局每年组织召开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解读暨执法工作实务培训会，邀请县乡两级执法人员参加，重点从自然资源耕地保护督察、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打击非法盗采、土地卫片执法等四个方面工作进行授课指导。二是2023年4月组织召开全市耕地保护专题培训会，组织各县（市、区）政府、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乡（镇）政府及综合执法人员，村“两委”干部等人员参会，讲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国务院、部、省关于耕地保护政策文件要求，解读耕地“非农化”和“非粮化”等耕地保护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高基层工作人员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三是不定期在全市执法工作业务政务群推送相关用地政策，土地执法政策等各类政策解读。

二、取得的成效

根据2023年国土变更调查初步成果，2023年我市耕地面积911.58万亩，较2022年耕地面积增加12.45万亩，实现连续两年耕地净增加，较上级下达耕地保护目标（880.79万亩）增加30.79万亩。永久基本农田耕地面积775.44万亩，较上级下达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772.64万亩）增加2.8万亩。

三、下步措施

下步我局将继续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严格



耕地保护的决策部署，严守耕地红线，进一步提高我市耕地保护管理水平。一是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配合市发改委开展2023年耕地保护责任制考核，对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占补平衡、进出平衡和年度违法占用耕地严格执行一票否决。二是严格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探索建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全面压实市、县、乡、村保护责任，建立四级网格化监管体系，落实永久基本农田日常巡查、发现、制止、查处等管理职责。三是持续推进耕地流出问题整改。组织开展耕地调查摸底，摸清耕地和永久农田非耕地底数，梳理排查与整改同步进行，确保整改质量和时效。四是探索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改革。结合国家、省改革政策，探索制定我市“大占补”管理办法，坚持“以补定占”，确保耕地总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五是强化卫片执法检查。优化市级卫片执法图斑提取，提早发现、制止、查处违法违规用地行为。对新增乱占、破坏耕地问题实行“一案三查”，对违法主体、监督主体和行业主管部门严肃追究共同责任，依法予以整改，尽快消除违法状态。六是深入开展耕地保护政策宣传。下沉镇、村开展耕地保护政策宣传，通过面对面宣讲、解惑释疑、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进一步加深基层农民了解耕地保护政策，提高全民保护耕地的意识。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5月16日



领导签发：史凤杰

联系人及电话：张勇 13393096896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会办单位）。

